附件3

广西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动态检查用表

|  |
| --- |
| 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主项资质 |  | 企业地址 |  |
| 资质证书号 |  |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检查项目 | 检查内容 | 评分标准 | 扣分 | 得分 |
| 一、安全生产责任制、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建立及落实情况（15分） | 1 | 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情况 | 未提供本企业管理层任命文件、职能部门设置名册及管理人员花名册的，扣3分；未制订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的，扣10分；虽有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但未根据企业特点编制，安全生产责任制内容不真实或缺乏可操作性的，扣5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未以企业文件形式下发的，扣3分；未对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实施定期考核的，扣2分。 |  |  |
|  |
|  |
|  |
|  |
| 2 |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情况 |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施工设施、设备及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技术管理制度，分包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应急救援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和改进制度，安全考核和奖惩制度，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等13项制度，每少1项扣1分；以上制度未以企业文件形式印发的，每1项扣1分。 |  |
|  |
| 3 | 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建立情况 | 无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的，扣3分；有安全生产操作规程，但未结合本企业资质范围明确各工种的操作规程的，扣2分；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未以企业文件形式印发的，扣3分。 |  |
|  |
|  |
| 4 |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确定分解情况 | 未设定企业年度安全生产管理目标的，扣3分；未将企业年度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分解到各岗位，或目标分解无操作性、无法考核的，扣2分。 |  |
|  |
| 5 | 安全生产责任书签订情况 | 企业各管理层、职能部门未签订年度安全生产责任书的，扣3分；未与分公司签订年度安全生产责任书的，扣3分。 |  |
|  |
| 二、安全生产投入制度落实情况（10分） | 6 | 安全生产资金使用年度计划 | 未提供本年度企业安全生产资金投入计划的，扣2分；未提供企业上一年度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台账的，扣5分。 |  |  |
|  |
| 7 | 项目安全生产资金使用记录 | 未提供与在建工程一一对应的项目安全生产费用投入台账的，每少1个项目扣1分；虽有台账，但未明确项目安全生产资金的总额、使用项目、类别的，每有1项不符合要求扣1分。 |  |
|  |
| 三、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15分） | 8 | 企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任命情况 | 未以企业文件形式成立企业安全生产工作领导机构的，扣5分；企业安全生产工作领导机构组成人员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未单独设置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扣3分；未以企业文件形式任命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负责人及其他组成人员的，扣3分；安全管理机构人员无工作分工的，扣2分；企业本级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数量不符合要求的，扣5分。 |  |  |
|  |
|  |
|  |
|  |
|  |
| 9 | 企业安全生产检查制度落实情况 | 未按企业安全生产检查制度规定的频次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的，以1年为周期，每少1次扣3分；虽开展了检查，但整改回复资料不及时，以1年为周期，每少1份扣2分；未以企业文件形式印发检查通报的，以1年为周期，每少1次扣3分。 |  |
|  |
|  |
| 10 | 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落实情况 | 未制订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的，扣5分；未按照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规定的频次召开会议的，以1年为周期，每少1次扣3分；虽召开了工作例会，但无签到表、无会议记录或纪要的，以1年为周期，每少1样扣1分；安全生产工作例会不学习传达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会议、文件要求的，扣3分。 |  |
|  |
|  |
|  |
| 四、三类人员配备情况（10分） | 11 | 企业主要负责人持证上岗情况 | 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企业技术负责人中应有1人持A证，不符合的，扣10分。 |  |  |
| 12 | 项目负责人持证上岗情况 | 在建项目中，项目负责人每有1人不持B证的，扣10分；持B证的项目负责人数量少于企业资质等级最低要求的，扣10分。 |  |
|  |
| 13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中，每有1人不持C证的，扣10分；在建项目中，项目专职安全员每有1人不持C证的，扣10分；在建项目中，持C证的项目专职安全员数量少于持B证人员数量的，扣10分。 |  |
|  |
|  |
| 五、特种作业人员配备情况（5分） | 14 |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 特种作业人员配备与企业资质不匹配的，扣2分；特种作业人员配备数量与在建工程数量不符的，扣3分。 |  |  |
|  |
| 六、安全教育培训情况（10分） | 15 | 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制订情况 | 未制订企业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的，扣5分；企业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未以企业文件形式下发的，扣3分；企业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无操作性的，扣2分。 |  |  |
|  |
|  |
| 16 | 安全教育培训制度落实情况 | 持ABC证人员未提供安全生产继续教育证明材料的，以2年为周期，每少1人扣1分；未提供与在建工程一一对应的开展可视化技术交底教育佐证影像资料，每少1个项目扣1分。 |  |
|  |
| 七、工伤及相关保险（5分） | 17 | 企业参保情况 | 企业在册职工未参加工伤保险的，每少1人扣1分。 |  |  |
| 18 | 项目参保情况 | 在建项目未参加工伤保险或意外伤害保险的，每少1个项目扣1分。 |  |
| 八、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10分） | 19 | 防护用具合格证明 | 在建项目未提供安全防护用具合格证明的，每少1个项目扣1分。 |  |  |
| 20 | 机械设备合格证明 | 自有建筑起重机械未提供产权备案证明的，扣2分；在建项目建筑起重机械未提供检测合格证明和使用登记证明的，每少1个项目扣3分。 |  |
|  |
| 21 | 施工机具合格证明 | 在建项目未提供施工机具合格证明的，扣3分。 |  |
| 九、职业危害防治措施（2分） | 22 | 防治措施发布情况 | 未以企业文件形式下发职业病预防措施的，扣2分。 |  |  |
| 十、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预防控制措施（15分） | 23 | 制度建设情况 | 未以企业文件形式下发企业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和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的，扣5分。 |  |  |
| 24 | 重大危险源防控情况 | 未提供近3年来施工现场重大危险源台账的，扣15分；未提供与台账一一对应的施工现场重大危险源专家论证审查意见的，每少1个工程扣10分；未提供与台账一一对应的企业对施工现场重大危险源安全检查资料的，每少1个工程扣10分。 |  |
|  |
|  |
| 十一、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3分） | 25 | 预案制订情况 | 未以企业文件形式下发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扣3分；应急救援预案未按新《安全生产法》要求修订发布的，扣3分。 |  |  |
|  |
| 26 | 预案演练情况 | 未提供至少1年1次演练证明材料的，以3年为周期，每少1次扣1分。 |  |
| 检查结论 | 总得分：           分，定为           等级，列入          监管。 |
| 检查人员 | 姓名：执法证书编号：姓名：执法证书编号： | 检查时间 |  | 受检单位代表（签字） |  | 备注：得分在80分（含）以上时，定为“合格”等级，列入绿色监管；得分在60分（含）至80分（不含）之间时，定为“基本合格”等级，列入黄色监管；得分在60分（不含）以下，或定为“不合格”等级，列入红色监管。扣分项扣分即止，不倒扣。 |
|  |  |  |  |  |  |  |  |  |  |  |  |  |  |  |  |  |